

ICS 03.200

A 12

T/SCYLHAKKA

仪陇县客家联谊会团体标准

T/SCYLHAKKA 3—2019

仪陇客家主题文化旅游接待服务

Yilong hakka theme cultural tourism reception services

2019-12-05 发布

2019-12-10 实施

仪陇县客家联谊会 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要求	1
5 主题场景	1
6 服务场所	2
7 服务人员	2
8 服务要求	2
9 服务质量控制	3
附录 A（资料性附录） 仪陇客家日常接待礼貌用语	4
附录 B（资料性附录） 仪陇客家话中的常用称谓用语	5
附录 C（资料性附录） 仪陇客家常见习俗礼仪	6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仪陇县客家联谊会提出。

本标准由仪陇县客家联谊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仪陇县客家联谊会、四川万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梁量、陈良平、张莉华、姜柳生、仇玮玮、谭薇、靳西彪。

仪陇客家主题文化旅游接待服务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仪陇客家主题文化旅游接待服务的基本要求、主题场景、服务场所、服务人员、服务要求及服务质量控制等具体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仪陇行政区域内具备客家文化基础的景区、乡镇、村组、特色街区等提供的接待服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095 生活垃圾分类标志

GB/T 26355 旅游景区服务指南

T/SCYLHAKKA 1 仪陇客家经典菜肴

T/SCYLHAKKA 2 仪陇客家民宿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仪陇客家主题文化旅游 Yilong hakka theme cultural tourism

依托仪陇客家历史、传统和现代文明等方面的基本元素，进行提炼与建构形成的能够展示仪陇客家独特文化魅力的思想内核，通过旅游产品设计、营销、服务等环节充分展现，使游客实现感知、了解、体察其文化具体内容为目的的行为过程。

4 基本要求

4.1 接待服务应借助文化艺术和现代科技的多种手段和活动形式，使游客感受仪陇客家主题文化元素，体验主题文化内涵，实现旅游与文化融合。

4.2 接待服务应提供参与方式多样的游乐、体现主题的故事场景、形式多样的演出和活动、个性化的商品和特色餐饮；在过程中，鼓励游客参与互动体验。

4.3 接待服务结合区域的规划发展定位，满足游客消费舒适性要求，强化安全保障，提升服务品质，服务质量应符合 GB/T 26355 的要求。

4.4 停车场、卫生间、消防安全、应急救援等设施 and 场所应合理配套；垃圾箱应合理布放并定期清扫，环境卫生相关图示标志应符合 GB/T 19095 的要求。

5 主题场景

5.1 仪陇客家文化旅游项目的规划建设和活动策划组织应围绕仪陇客家文化元素进行，做到设计新颖、策划独特，并营造具有主题文化特色的氛围和游览体验，增强主题文化旅游的互动性和游客感受。

- 5.2 各类建筑的造型、色彩、材质等应与其主题文化的特色相适应、相协调。
- 5.3 输电、通讯线路和水、气管道等保障性基础设施应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有所隐蔽或对其外观进行一定的美化。
- 5.4 照明灯具、垃圾桶、游客休息设施、告示栏与广告牌、文字与图形标识等应具有与其主题文化相适应、相协调的艺术特色。
- 5.5 就餐住宿环境和商品陈列应体现其主题文化特色，与提供服务的场景相协调。

6 服务场所

- 6.1 服务场所宜设置在适宜的位置，并配备必要的游客休息、行李寄存和饮水供应设施。
- 6.2 醒目位置宜设置全景导游图，准确标识主要景点、厕所、出入口、医务室、行李寄存、停车场、公用电话、餐饮和购物场所等内容，明示咨询、投诉和应急救援联系方式。
- 6.3 按需配置无障碍设施设备，有条件的，提供车辆、童车、雨伞租赁服务以及手机充电、公用电话、医疗救援、邮政纪念、遗失物品招领、走失援助等服务。
- 6.4 有条件的，可提供导游导览、景物讲解或语音导游设备租赁服务，在醒目位置公示导游讲解人员的照片、姓名、编号、语种以及收费标准。导游讲解内容应科学准确，体现仪陇客家主题文化特色，必要的，还可配备服务网站等信息设施，提供信息、咨询、宣传服务。

7 服务人员

- 7.1 服务人员应满足旅游从业人员相关规定和要求，穿着体现仪陇客家传统文化特色的服饰。
- 7.2 服务人员应使用符合仪陇客家文化特点的行为礼仪，其行为应符合礼仪的正确顺序、方式和方法，体现仪陇客家文化的仪式感，主动向游客介绍仪陇客家文化特色，做好相应的引导服务。
- 7.3 服务人员应使用文明服务敬语，不应使用服务忌语；宜使用符合仪陇客家传统文化的日常接待礼貌用语，参见附录 A。对朋友、来客应使用仪陇客家话中的常用称谓用语，参见附录 B。
- 7.4 服务人员应经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熟练掌握仪陇客家传统文化知识和服务理念，包括但不限于：
 - 基本服务技能和岗位职责；
 - 旅游、住宿、餐饮、消防安全等方面的知识；
 - 传统文化知识，如仪陇客家常用的服务用语、礼貌用语、习俗礼仪等，参见附录 C；
 - 才艺技能，如仪陇客家经典文艺展示等。

8 服务要求

8.1 主题文化展示

- 8.1.1 主题文化展示应根据仪陇客家文化特色布展物品，展示手段多元化，并考虑游客观赏方便，同时配备保证展览效果和展品保护的设施设备。
- 8.1.2 对游客提供的文字说明和讲解服务应简明清晰、准确易懂，讲求文辞优美。有条件的，可为游客提供有中、英两种语言对照的文字说明和讲解服务。必要时，还可配备电子语音或影视讲解系统。

8.2 娱乐演出

- 8.2.1 娱乐体验项目、演出项目应具有主题文化内涵，体现艺术性，注重形式多样，文明健康。
- 8.2.2 宜设固定场所进行演出，配备相应的演出设施和观众席位。
- 8.2.3 有条件的经营主体，可结合实际与游客需求，提供相关娱乐体验服务，向游客展示仪陇客家风俗、习惯、传统等主题文化。娱乐体验类型包含但不限于：
 - 客家语言展示和教学；

- 向游客演示客家人生产生活中的简单日常用语和礼貌用语；
 - 向游客讲述经典客家故事；
 - 向游客演示常见客家礼节，如婚嫁礼节、民间节日礼节、待客礼节等；
 - 与游客互动，进行简单客家用语的现场教学，场景的设置应围绕仪陇客家生产生活习俗、婚嫁礼仪、节日风俗等；
- 客家歌曲展示和教唱；
- 客家服装及头饰等展示和体验；
- 客家生产生活体验活动等。

8.3 餐饮、住宿

8.3.1 提供餐饮、住宿服务的经营主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同时还应加强人员、设备设施及服务流程的管理，建立相关管理制度。

8.3.2 餐饮、住宿的场所应合理设置，提供与仪陇客家主题文化相符的餐厅、菜肴和客房。其中，仪陇客家经典菜肴的制作应符合 T/SCYLHAKKA 1 的规定，仪陇客家民宿的建设应符合 T/SCYLHAKKA 2 的规定。

8.3.3 餐饮、住宿的服务应设计有仪陇客家文化起源、形成过程、特色及发展走向的展示，更好的传播仪陇客家文化，同时宜提供与仪陇客家文化有关的体验服务项目，吸引游客参与，并引导其开展规范的服务体验。

8.3.4 餐饮、住宿的接待宜设有讲解员，提供对仪陇客家文化的解说服务。

8.4 购物

8.4.1 提供的商品宜以仪陇特产或富于仪陇客家文化特色为主，产品质量和计量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标准的规定，同时应强化销售人员素质和购物场所环境，不得尾随兜售、强买强卖。

8.4.2 购物场所应具有充足的活动空间和照明，齐全的商品展示陈列设施。

8.4.3 销售的商品应货真价实，并建有退换货机制，可提供商品邮寄等服务。

9 服务质量控制

9.1 应针对服务环节制定清晰的工作流程和完备的操作规范。

9.2 应畅通投诉渠道，制定游客投诉受理和处理制度，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相关人员。

9.3 应及时处理并保存游客投诉信息，完整详实记录，并建立回访制度。

9.4 建立游客意见征询和满意度测评制度，结合不同季节、节假日、活动组织等情况策划征询和测评活动，安排专人负责实施。

9.5 对游客提出的意见建议应及时记录、分类汇总、分析评估，针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有效改进措施。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仪陇客家日常接待礼貌用语

A.1 仪陇县客家话日常礼貌用语主要包括：

请 (qiàng)	你好 (ên ‘入声’ hòu)
你们好 (ên ‘入声’ danhòu)	大家好 (tài ga hòu)
早上好 (zao sen ‘入声’ hòu)	中午好 (zǒu biên hòu)
下午好 (ha zǒu hòu)	晚上好 ((yà bu tai hòu)
对不起 (duǐ [m] ‘此用国际音标 ‘入声’ qì)	
没关系 (mo ‘入声’ luo tai)	再见 (zǎi jiên)
慢走 (màn man zài)	以后再来 (tìn yì yòu luo)
谢谢 (qià lē/lao wen ‘入声’)	

注1：以现代汉语拼音标注仪陇县客家话的常用读法，辅以国际音标标注。

注2：注音以现在仪陇县客家话实际语音为准。

注3：客家话声调有“平、上、去、入”之分，入声用现代汉语拼音不能标调，在注音时在音节旁标注“入声”。

注4：部分注音不符合现代汉语注音规则，部分注音与实际读音有差距，少数词语读音有多种，个别词语不能用汉语拼音注音。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仪陇客家话中的常用称谓用语

B.1 仪陇客家话对亲戚、朋友、来客等常用称谓用语主要包括：

爷爷 (ā da) 奶奶 (nán nan) 外公 (jià gong)
 外婆 (jià pou ‘入声’) 爸爸 (ā ba, dēi dei) 妈妈 (wō ya)
 岳父 (cōη lòu) 岳母 (cōη yoη ‘入声’ wo) 伯伯 (bà ba)
 伯娘 (bà mei) 幺婶 (yāo mei) 大姑 (tài gu)
 姑父 (gū ya ‘入声’) 舅舅 (mān qiū) 舅妈 (qiū mei)
 哥哥 (gōu gou) 嫂嫂 (sòu sou) 姐姐 (jì jì)
 弟弟 (lòu tei) 妹妹 (lòu mo, m?mo) 儿子 (l?i zi)
 女子 (m? zi) 侄儿 (cei wà er) 侄女 (cei y?)
 孙子 (sūn zi) 孙女 (sūn yù) 婴儿 (ye wà er)
 小孩子 (sěi yin ‘入声’ zìtài sê zi)
 大人 (tài yin) 老人 (lòu yin)
 男孩 (l?i zi yin) 女孩 (m? zi yin) 学生 (hò san gzi)
 男生 (nan sang) 女生 (yùsang) 小学生 (sěi hò sang zi)
 初中生 (cu zong sang) 学校 (hō tuoη ‘入声’)
 团委书记 (tuoη ‘入声’ wèi sū ji ‘入声’)
 老师 (lòu si) 校长 (xiǎo zòη) 主任 (zù rěn)
 班主任 (ban zù rěn) 科代表 (kōu dǎi biào) 班长 (ban zòη)
 学习委员 (ho xi wèi yuên) 组长 (zù zòη)

注1：以现代汉语拼音标注仪陇县客家话的常用读法，辅以国际音标标注。

注2：注音以现在仪陇县客家话实际语音为准。

注3：客家话声调有“平、上、去、入”之分，入声用现代汉语拼音不能标调，在注音时在音节旁标注“入声”。

注4：部分注音不符合现代汉语注音规则，部分注音与实际读音有差距，少数词语读音有多种，个别词语不能用汉语拼音注音。

附 录 C
(资料性附录)
仪陇客家常见习俗礼仪

C.1 总则

客家人的生活习俗，具有独特性，但长期融入新的地域，很多已被同化，与仪陇其它汉民系又具有很多相同的习俗。

C.2 婚嫁习俗

C.2.1 请媒

民国时期，客家人也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大多是男方找媒人向女方说亲，也有女方请媒人去男方说亲的。俗话说：“男家请人说媒，女家望人说媒”。20世纪80年代后，男女青年外出打工常在一起，产生爱情，相互热恋后，就回到家乡举行婚礼，没有媒人的撮合也就结婚了。

C.2.2 看妹子

媒人分别到男、女方去说合后，男方到女方家去看妹子，叫“会面”或叫“对面”，由媒人约定时间、地点（一般是约定在逢场天，在街坊上见面），双方父母带着子、女相互见面、交谈，如果男、女双方都无意见，男方即领女方的父母吃点心共同就餐，并交礼品、礼金。在民国时期，男方要给女方“打发”布料、手帕、戒指、手镯等见面礼。20世纪70年代后，多给女方打发现金，贫困者打发几百元，富裕的打发几千元。

C.2.3 看家

男女双方会面后均无不同意见，媒人即领着女方父母到男家去看家境。看了家境以后双方仍无不同意见，女方父母便报出女儿的出生年月，男方用红纸条写上女方的生辰八字，放在自己的神龛上，7天后，家里没有什么破败之事，就可以合婚，若有打破碗、油漏、倒油、牲畜死亡以及其它不祥之事，则不可合婚。

C.2.4 开庚

7天后，家里没有发现不吉利之事，男家办上庚贴纸，备两只笔和双墨盒及布料、鞋、礼物，由媒人送到女家，女家请至亲办上酒席，在庚帖写上女儿出生年、月、日和润笔礼金，再由媒人送到男家。男家将女方的生辰八字请算命先生合“八字”，若能合上六个字，则称上等婚，合上四个字为中等，只合上二个字则不宜订婚。算命先生为了骗取钱财，只要男女生肖不同鸡与犬、猪与猴相匹配，就都是上等婚。

C.2.5 看人户

决定订婚以后，媒人带上女家的母女、姑姑、婶娘、嫂子、舅母等众多亲戚（人数要成双）到男家，再次看男方的家境，取得众亲们的认同。这也就是认认亲戚，以便来往和相逢时好称谓。同时，也才能决定婚期。凡是与母女一同去的人，男方都要打发红包，而且给母亲和女儿还要打发重礼和衣物。此后，男女双方协定婚期，在基本取得一致基础上，男方请算命先生“查年月”（结婚期）。

C.2.6 过礼

结婚期定了，办酒前一月，媒人在男女两家奔走，协商嫁奁等事，有的折成现金，有的请木工到家做嫁奁。男方随媒人带上酒、鸡、猪膀、茶食、糖果、鞭炮、香烛、红线等，抬到女家，同时送去“报期书”。报期书上写的是办婚宴的日期，包括女子上梳（梳头）时辰，女子坐的方向，出亲拜堂时辰。女家在这天要办筵席，请亲友们来祝贺。20世纪80年代后，这套礼节已经简化了。

C.2.7 办酒

结婚期到了，双方都要大办酒席3天，所以客家人叫“办酒”。结婚前一天晚上，男女两家都设晚宴，叫“起轿酒”，结婚这天叫“正酒”，第三天叫“送客酒”，男家也叫“谢媒酒”，女家又叫“回门酒”。如今已把回门酒改在正酒的当天，新人双双回门后，必须返回。

C.2.8 起媒、哭嫁

结婚前一天，结婚的小伙子，备办大红公鸡、红绸缎、鞭炮、酒、肉、红包，用滑杆，也有用车去接媒人来家视事。女子在出嫁前几天的早晚要哭嫁，主要哭述父母叔伯哥嫂的教诲恩情；出嫁前一天的晚上和第二天早上还要哭，主要是以哭诉迎接客人。去听哭的或不听的，都要送钱或礼物。20世纪70年代以后农村哭嫁的甚少。

C.2.9 坐歌堂、装箱

结婚前一天，出嫁女要“坐歌堂”，又叫“离母歌”，晚宴后，在正堂屋搭上桌子，摆上茶食，出嫁女主唱。主要唱惜别母女情。有的对歌，气氛欢乐活跃。坐歌堂之后，女家主妇给女子整理准备明天去婆家所需的衣物、手饰、嫁妆，准备第二天抬到婆家，这叫“装箱”。

C.2.10 梳头

按报期书上规定的时辰、方向、人选，进行梳头打扮。首先开脸，用丝线和白石灰绞掉脸上的汗毛，接着进行梳装打扮。20世纪80年代，已很少有人沿袭旧俗，把头发盘起呈饼形，戴上花或首饰。2000年后也上梳，但发形多样化，不少是去理发店烫发，装扮更漂亮的新娘头饰。

C.2.11 迎亲

正酒的清早，男家吹吹打打，由媒人带领接亲的姑、嫂、姐妹2~4人同抬嫁妆的人，抬上礼盒（礼盒是精制木盒，用冬瓜、豆腐点缀色彩，装成三洞拱桥，中间装上熨熟的猪肉，两边装上红蜡烛，盖上雪白的猪化油）去接亲。近年有抬半边猪肉或用一条刀肉，有的则用冬瓜、豆腐等代替，还有三茶六礼。三茶指茶叶、糖、果，六礼指猪肉、鸡、酒、糖、果、大米，是送给六亲认亲的礼物，表示认定六亲了。也有用一方刀菜（一条长形的猪肉）、一包糖代替，送给每一亲戚。否则就是六亲不认。有的还要“礼行钱”，由媒人去调和。20世纪80年代初，一般一人打发礼行钱1~2元，90年代后，大都为4~10元不等。

C.2.12 试轿、出亲

出亲前，女家长辈长命富贵和夫妻双全的人，先坐在轿子里，抬着绕地坝走三圈，有的还要踢轿角三脚，泼酒驱邪，以保吉祥平安，此即“试轿”。试轿后出亲，扶着嫁女拜祖先后，由哥或长辈把嫁女背上轿去，意在女不愿离别爹娘，但又不得不上轿出嫁，情深难割。20世纪80年代改为扶上轿去，成双数的送亲客，随着花轿前行。在这之前女家专有叔伯至亲站在屋角，锁好箱柜，贴上用红纸条写有xxx姓名的封条。嫁妆出行后，有些抬轿的、抬嫁妆的，有意把花轿、嫁妆停在街口桥头，向新娘讨烟和糖果，不散不走。花轿抬到地坝边，抬轿人就向嫁女讨礼行钱，得钱后才得起轿三步放下。这时，轿前横一条长凳，搁一碗大米，插上香烛，放上红包，还有白酒两杯，厨师提着菜刀，提着大红公鸡，烧钱化纸，撒米，掐去鸡冠尖，滴血于酒杯（说是看吉凶），砍去鸡翅尖羽毛，将雄鸡从轿顶甩过去（说是“宰煞”），一脚踢倒板凳，拿上红包，就走了。

C.2.13 开轿门、扶亲

C. 2. 13. 1 在送亲客中，有一未成年人的小娃（一般都是兄、弟、侄等未成年人）叫押轿娃，由“支客师”（专司结婚礼仪者）用请柬、红包请来押轿人，押轿娃向轿门作3个揖，掀3下轿门，拿上请柬红包后即回到送亲客队伍中去，这叫“开轿门”，等到拜堂后，送亲客才能到屋，所以有“送亲客不到屋”的说法。

C. 2. 13. 2 送亲客开了轿门以后，由夫妻双全、子女长得好、“命好”的长辈中的老妇人去牵扶新娘上轿，先用红帖请下轿，请不出来就拿红包，名叫“下轿礼”。20世纪80年代下轿礼在20~40元，2000年后下轿礼少则60元多则200元以上，不到满意数是不会下轿的。民国时期新娘下轿后，便向围着大轿四周的孩子撒铜钱（20世纪70~80年代后改为撒镍币或水果糖），意欲叫孩子们让路。有的还在堂屋门前设火堆或筛子，目的在于防止新娘是月经期进大门不吉利，不是经期者将筛子一脚踢开，从火堆侧边而过。

C. 2. 14 入洞房

新郎新娘拜堂后，由新郎领新娘转入洞房，新郎便给新娘揭盖帕，并用盖头帕拍打去新娘身上的灰尘，表示亲切欢迎（有的说这是打女人的威风，以后女人才怕男人）。接着喝交杯酒，新郎新娘手腕交叉端酒杯喝酒。喝完交杯酒，然后端椅子来坐，他人端来的椅子，由新娘给红包，但不坐下，要婆母端来的椅子才坐下。再由弟妹或晚辈端来茶水，冬天还要送来烘笼等。凡上所述，新娘子都要给红包、礼行钱。

C. 2. 15 迎上亲

新郎新娘拜堂后，支客师用红帖请上亲到屋里坐。递请柬，请主家参拜“交礼”，抬一口女家装好的箱子放在堂上，上亲要把钥匙交给婆母，行礼参拜。收礼后随即入座吃茶食、花生、瓜子、糖等。送亲客给了出席礼和打端盘礼之后，厨师才出席午宴。新郎要去宴席上给送亲客斟酒，送亲客要给礼行钱，少则4元、6元，多则10元、20元。

C. 2. 16 拜客

C. 2. 16. 1 上亲交礼后，送亲客开箱给新人更衣，新人双双在堂前拜客。此时鸣炮奏乐，行礼开拜。开拜人必须是子女双全的父母，或是子女双全的伯叔。堂前桌上放两碗米，插两只点燃的红烛，每碗米上放有传家的器物，如金、银、玉、手镯或钱。开拜后按父族母党老幼尊卑列位请到堂前受拜，受拜者必给新人挂彩红、给礼行钱，同时奏乐祝贺。拜客结束时，收拜人与开拜人一样，到堂前领拜后，分别把米碗中盛放的物品及米碗捧给新人，转入洞房，如果收拜的人不合条件，新人不会接收。

C. 2. 16. 2 拜客后，送亲客走时交有请柬，请乘龙佳婿偕新妇双双回归，叫请“回门”。有的是入洞房第二天清早，娘家派兄弟或车、轿去接回娘家。现在有的是当天回门，有的是新郎随迎亲队伍一起去迎亲不再回门，回门的习俗正在发生变化。

C. 2. 16. 3 拜完客、送走送亲客后已是下午，由新郎领着新娘，带上香烛、刀头（一刀长条形猪肉）、酒、鞭炮等祭品，到男方祖坟前去拜祖，祈求祖上保佑夫妻岁岁平安。

C. 2. 17 闹洞房

C. 2. 17. 1 闹洞房也称花好月圆晚会。摆几桌茶食，由支客师主持，宣布晚会开始：1、父母、媒人、新郎新娘及来宾就位（民国时期以前叔伯、兄长不参加）；2、请父母、“红叶”（即媒人）和来客讲话；3、新郎新娘各叙恋爱经过；4、新郎新娘唱歌；5、在座来宾唱歌；6、活动：有二龙抢宝、仙女含花、双喜桥、夫唱妇和认物（将量器升子（生子）、镰刀（连到）亮给新郎看后，叫他们说出其名称），男女互相喊叫，无论是喊老婆、老公，都要用客家话喊；7、在场人说祝贺的四言八句或滑稽笑话；8、新郎新娘承诺尊老爱幼；9、新人发喜糖喜烟；10、鸣炮奏乐，结束。

C. 2. 17. 2 在闹房的人走尽后，由双全命好的姑嫂姐妹去铺女家陪嫁的床上用品。边铺床上的被盖床单边说吉利话，铺好后新娘要给礼行钱。凡新房及床上用品最忌讳“四眼人”（孕妇）触摸。

C. 2. 17. 3 男家在正酒的第二天早上办席请客，称谢媒酒，女家在第三天中午办席请客，叫回门酒席，至亲和帮忙的都在一起参加一次性答谢宴会。

C. 3 生育习俗

C. 3. 1. 1 出嫁女怀孕离分娩前20天，娘家要带着鸡、蛋、面等，到女儿家“催生”，有预祝平安出生之意。如母亲过世，由姑嫂催生，中午男方设宴招待。

C. 3. 1. 2 小孩子出生后，女婿带着鸡、蛋等礼物到岳父母家报喜。岳父母家请亲友参加祝贺，还要回送鸡、蛋、醪糟、红糖等物。

C. 3. 1. 3 小孩子出生后第三天，要给小孩洗澡更衣，叫“洗三”，随后，娘家要来“打三朝”，要送鸡、猪肉、蛋、面条、糯米、大米、稻谷等及营养品，还有小孩的穿戴、玩具：衣、裤、鞋、袜、帽、小被、背带、项圈、小镯、风衣、裙等等（现已将“三朝”和“满月”并在一起举办）。同时舅舅、舅母、姑姑、姨娘等亲戚都要送礼。男家至亲也得送礼祝贺。90年代后，随着经济条件好转，娘家送礼的一般有十几挑担，有的还用车子运送。

C. 4 岁时习俗

C. 4. 1 过年

C. 4. 1. 1 “百节岁为首”，过年视为最隆重、最欢乐的节日，人们早早作好过年的准备。腊月二十四日就是年已到家，要烧纸、放鞭炮，表示迎接，中午美餐一顿，叫过小年，要把住家上上下下打扫一番。腊月三十这天叫过大年，要宰杀禽类，过了这天，禁忌宰杀，要到正月初七、八里才能宰杀。过大年的中午，全家团聚，张灯结彩，欢天喜地进餐。餐前要祭祖，设神位，还要到祖坟墓前去敬祖。进餐时忌讳其他任何人来到门口张望及自家人大声喊叫，认为这是不吉利。

C. 4. 1. 2 大年三十天晚上，敬神三次：一是祭灶。祭灶不用荤菜，供水果之类。二是交天（天刚亮）时要敬神，叫出天行，同时观天。客家人常说：要吃来年饭，三十晚上把天看，若天色亮喻，稻麦空壳多；天色暗喻，稻麦结籽丰硕。三是祭水井。求水井不干、吃了少病害，祭井后便挑一挑水回家。过年这天，孩子们早就盼发压岁钱了，晚饭后，父母亲、祖爷、祖婆要给孩子们发压岁钱，多少不等。晚上大人小孩围成一团烤火守岁，有的在家看电视，通宵达旦。

C. 4. 1. 3 大年初一这天早餐后，家长带小孩们提祭品上坟拜年，老人们给孩子发点喜钱，孩子这天可以自在地玩耍，大人不会过问，这就是客家人说的“大人望使田（使田：客家语，栽秧的意思），大细子（小孩）望过年”的说法。

C. 4. 1. 4 初一这天，不去走人户、串门，大都是赶场、逛庙会。新中国成立后也随乡入俗了，探亲访友，互送礼物拜年了。

C. 4. 1. 5 从正月初二起，新婚夫妇要到岳父母家拜第一个年，叫拜新年。拜新年是不能收礼的，娘家反而要重重回赠礼行钱和礼物。

C. 4. 1. 6 从正月初二到十四这段时间，村民们组织龙灯（彩龙）、狮子敲锣打鼓，到乡下登门串户拜年祝贺，参神（龙灯、狮子、绕房一周）烧纸、放鞭炮，耍龙耍狮的人喊“闹元宵”，主人家便给大米和红包，叫“香米香钱”，给多少随主人便，反正是闹着玩。到十四这天叫元宵节，又叫“倒灯会”，晚上，耍龙灯、耍狮子、放鞭炮、放焰火，晚上还要摆筵席，锣鼓喧天，鞭炮齐鸣，周围村子的人围观，那是最热闹、最开心的日子。解放以前还要抬社火，有的人还扮蚌壳、白鹤、渔翁等互相追逐，逗乐嬉戏，老远的人都打起火把去观赏，直到深夜，才把龙灯首尾和纸糊的社火、蚌壳等，拿到河边烧掉，所以叫“倒灯”。90年代后，电视普及了，看电视的人多了，元宵节组织这类的活动也就很少了。

C. 4. 2 清明节

农历清明节的前几天，带领儿孙们背上香蜡纸烛、刀头敬酒（一刀熟猪肉和两杯白酒）和米浆与清明菜（野菜）蒸的清明馍（既是祭品，也可食用）去坟头处祭拜，在坟头上挂长条形的白纸或黄纸，同

时还要培土植树。没有挂纸的坟墓叫孤坟，意即没有后世传人。培土植树是按祖辈留下的话去做的：“树有根，水有源，人有祖，刻骨铭心，永不忘本”。

C.4.3 端午节

农历五月初五和十五，分别称为小端午和大端午。过这两个节，煮肉、蒸包子、包粽子、饮雄黄酒，还要把雄黄酒擦在脸上、手上、脚上，门上还要挂石菖蒲和陈艾，而且还用陈艾、石菖蒲熬水给大人小孩都洗个澡，说是不怕被蛇咬和蚊虫叮咬。端午节期间，新过门的媳妇，要夫妻双双到岳父母家去送节，带上包子和糖果等礼物，离开时，岳父母赠送衣服、草帽和伞等。

C.4.4 中元节

中元节也叫月半节，即农历的七月十五日（有的十四）傍晚，要煮肉、备酒、设香案，意即请回老人灵魂回家过节，还要给老人们送钱烧包（也叫烧袱子），在烧包时祭酒。在另一边烧些钱纸、泼些水饭，说是送给孤魂的，叫“施孤”。这些习俗，至今未减。

C.4.5 中秋节

中秋节又称团圆节，除煮肉、鸡、鱼而外，主要自蒸糯米捣糍巴，或叫糍粑馍。糍粑要粘上炒香的黄豆面或芝麻、核桃粉子吃，边吃边赏月，如果月不明，就向天发问：“月呀，你吃不吃馍（糍粑做成馍），吃馍快出来！”。

C.4.6 重阳节

重阳节又叫九九节，在农村不很重视，但是祖传，只是一些有文化的老人约定几人或带着小孩登高远望，老人默默思念祖先，小孩就放风筝玩耍。
